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自评报告

(2023 年度)

评价类型: ☐ 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部门(单位)全称: 承德避暑山庄博物院 (公章)



主管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财政部门审核意见: _____

填报日期 2024 年 3 月 6 日

承德市财政局制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部门基本情况

（一）部门职能与机构设置

承德避暑山庄博物院主要职责是：

- 1、征集、收藏反映历史文化和经济社会发展的文物、实物资料，并做好安全保管工作。
- 2、承担可移动文物科技保护、修复工作及成果推广应用；负责可移动文物数字化平台建设；对可移动文物保护技术进行研究应用。
- 3、负责院藏文物的展览展示工作，负责避暑山庄及周围寺庙开放殿堂展览展示工作；负责展览解析宣讲工作。
- 4、开展承德历史文化研究工作；负责研究文物、古建、园林等承载历史文化信息；加强研究成果转化，推动文物资源活化利用，开展文化创意设计。
- 5、开展与国内外有关文化机构合作与交流。
- 6、配合市文物局制定有关古建筑、园林的保护规划方案及年度修缮计划，并组织实施。
- 7、负责院藏文物及展线文物的安全工作；负责监管本院内古建、园林的安全保卫、消防工作；维护观展秩序；组织开展文物法规、安全等方面的宣传教育活动。
- 8、负责本院文物人才工作；负责管理相关学术机构，发布研究信息。
- 9、承办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承德避暑山庄博物院为市财政直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下设办公室、财务部、文物典藏部、文物科技保护部、数字信息档案部、展览部、学术研究出版部、宣传部、安全保卫部、避暑山庄博物馆、承德博物馆、机关党委（人事部）12个科室。

（二）人员情况

承德避暑山庄博物院事业编制138名，设书记、院长各1名，纪委书记1名，副院长4名，内设机构正科级领导职数13名，副科级领导职数16名。截至2023年12月31日，

我院在职人数 119 人，退休人数 8 人。

（三）部门年度整体收支情况

2023 年度承德避暑山庄博物院收支均为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部门 2023 年收入支出预算为 3167.56 万元，收入支出执行数为 2718.83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006.18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支出 575.01 万元。

（四）部门主要履职情况

我院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积极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严格按照市委、市政府的安排部署，较好完成了各项任务。2023 年我院已顺利完成组建，有序开展各项工作，全年推出精品展览 4 个、引进外展 3 个、合作外展 1 个，现两个馆共有展览 27 个。举办学术交流讲座 6 场，社教活动 160 余次，共接待 47.9 万余人次，其中政务接待 800 余场次，省级及以上接待 100 余次。

根据财政预算资金安排情况，我院按轻、重、缓、急，有重点的分配使用项目资金。依照各部室签订的项目合同及相关付款凭证，经专人审核后，向财政局分管科室提交资金用款计划；用款额度批复后，按照我院资金管理制度及流程进行付款，确保项目资金的合理使用和我院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我部门按市财政的相关要求，及时完成预决算公开，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制度管理，对三公经费实行预算指标定额管理。

二、部门整体评价工作开展

（一）绩效评价目的

严格落实《预算法》及省、市绩效管理工作的有关规定，进一步规范财政资金的管理，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理念，提升部门责任意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推广，促进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的提高。

（二）绩效评价实施过程

1. 成立组织、制定方案。按照《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3 年度市级预算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财评价

〔2024〕1号）和《承德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承财评价〔2024〕2号）的要求，我院高度重视，为尽快落实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工作，积极组织相关人员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小组，制定自评方案，依照“全面覆盖、简便易行、真实准确、公开透明”的原则，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我院2023年度整体支出绩效情况展开了相应评价工作。

2. 对照自查、撰写报告。我院根据省、市财政局相关文件精神，全面牢固树立“讲绩效、重绩效、用绩效”、“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绩效管理理念，增强支出责任和效率意识，切实提高资金管理的水平和效率，确保财政性资金的使用能够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履行部门职责。在部门相关绩效材料的基础上整理分析、归纳总结，形成评价报告。

3. 坚持问题导向、提高管理能力。积极健全完善自我审查、自我监督的体制机制，对照年初预算确定的项目绩效信息，重点审查资金支出是否符合规定、预算执行进度是否及时合理、年初确定的预算绩效目标是否完成、部门能否充分发挥履行职能等方面的工作。通过绩效评价自查分析，深入查找在预算监管、绩效跟踪、绩效评价以及绩效管理工作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分析

（一）投入绩效情况分析（15分）

1、目标设定（5分）

（1）职责明确（1分）：部门的职责设定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能够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2）活动合规性（1分）：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和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能够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相符。

（3）活动合理性（1分）：部门所设立的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能够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值予以体

现；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能够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4）目标覆盖率（1分）：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100%，能够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资金全覆盖。

（5）目标管理创新（1分）：部门编报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的数量超过规定的要求10个以上。

2、预算配置（10分）

（1）财政供养人员控制率（3分）：部门本年度实际在职人员数119人与编制数比率不足100%。

（2）“三公经费”变动率（4分）：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预算数0.15万元，部门对重点行政成本控制较好。

（3）重点支出安排率（3分）：部门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项目总支出的比率达到70%以上，能够保证部门保障履行主要职责、完成重点任务。

（二）过程绩效情况分析（47.5分）

1、预算执行（19.5分）

（1）预算完成率（1分）：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预算完成率为85.83%，较好的完成了部门预算。

（2）预算调整率（3分）：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大于10%，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很好。

（3）支付进度率（3分）：部门预算执行较好，半年支付进度为44.83%，全年支付进度为85.83%，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较好。

（4）结转结余率（2.5分）：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141.85万元占支出预算数2718.83万元的5%，本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没达到预期目标。

（5）结转结余变动率（1分）：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141.85万元比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71.35万元增加79.19%，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控制程度有待提高。

（6）公用经费控制率（3分）：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138.89万元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

168.86 万元的比率为 82.25%，本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较好。

(7)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 0 万元与预算安排数 0.15 万元的比率为 0%，本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很好。

(8) 政府采购执行率(3分)：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个数相符，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很好。

2、预算管理(1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本部门制定了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相关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并有效执行。

(2) 资金使用合规性(9分)：部门使用预算资金符合相关的预算财务管理制度的规定，即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规定以及有关部门资金管理规定的规定；资金的拨付有完整的审批过程和手续；项目的重大开支经过评估论证；符合部门预算批复的用途；不存在截留情况；不存在挤占情况；不存在挪用情况；不存在虚列支出情况。

(3)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3分)：部门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及时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部门预决算管理公开透明。

(4) 基础信息完善性(4分)：部门基础信息完善，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真实、完整、准确。

3、资产管理(8分)

(1) 管理制度健全性(2分)：部门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健全完整。制定有资产管理制度；相关资金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

(2) 资产管理完全性(3分)：部门的资产保存完整、使用合规、帐实相符、资产有偿使用及处置收入及时足额上缴。

(3) 固定资产利用率(3分)：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

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大于 80%，固定资产使用效率好。

4、预算绩效监控管理监控率（2分）：部门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 100%，本部门在项目运行中实施绩效管理的水平和程度非常好。

（三）产出绩效情况分析（15分）

1、项目实际完成率（4分）：部门履行职责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相符，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较好。

2、项目质量达标率（4分）：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与已完成项目个数的数量相符，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3、重点工作办结率（4分）：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相等，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很好。

4、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3分）：部门自评项目数量与部门所有项目数量相等，部门非常重视项目自评。

（四）效果绩效情况分析（15分）

1、违规率（2分）：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为 0%，本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使用合法、合规。

2、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5分）：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为优，本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非常重视。

3、应用率（2分）：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占绩效评价项目数的比重为 100%，本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非常高。

4、结果应用创新（1分）：部门已及时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5、社会公众满意度（5分）：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为优。

四、存在的问题

通过此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我部门认真梳理相关评价指标，主要存在以下两个问题：一是由于机构改革及人员增加，预算绩效管理制度还需要进一步健全完善；二是支出管理力度不够，部分预算项目持续周期长，前期筹备工作较多，导致资金支出时间较晚。

五、整改措施或建议

我部门根据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措施，进一步提升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水平。一是提升认识水平，我部门将继续深入学习市财政局下发的一系列绩效评价文件精神，全面系统地学习绩效管理办法，并在部门内部加大绩效管理宣传培训力度；二是实行预算与绩效相结合的管理制度，在项目实施中，分管项目人员及时跟进项目进展，分析资金执行情况，整改纠偏，确保资金及时执行。按照“全面实施绩效管理”的工作要求，坚持目标导向和问题导向，规范预算收支核算，强化效率观念和绩效意识，切实提高资金管理的水平和效率，确保财政性资金的使用能够充分发挥部门职能、履行部门职责，加强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宣传推广，进一步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水平。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我部门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附件 1:

承德避暑山庄博物院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指标体系评分表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指标		评分标准	得分
		指标名称	指标解释说明		
投入 (15 分)	目标设定 (5 分)	职责明确 (1分)	部门的职责设定是否符合“三定”方案中所赋予的职责和年度承担的重点工作，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工作的目的性与计划性。	符合（1分）； 不符合（0分）。	1
		活动合规性 (1分)	部门的活动是否在职责范围之内并符合部门中长期规划，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与部门履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活动的设定在部门所确定的职责范围之内； 2. 部门活动符合市委、市政府的发展规划及本部门的年度工作安排与发展规划。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活动合理性 (1分)	部门所设立的活动是否明确合理、活动的关键性指标设置是否可衡量，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活动目标设定的合理性。 评价要点： 1. 活动目标的设定是可量化的，可通过清晰、可衡量的关键指标予以体现； 2. 在活动目标设定时，将关键指标明细分解为具体的达成目标与工作任务。	全部符合（1分）； 其中一项不符合（0分）。	1
		目标覆盖率 (1分)	部门年度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与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落实财政部门绩效目标申报要求的资金覆盖率情况。 金覆盖率=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资金总额/部门项目预算资金总额×100%	达到目标值得1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覆盖率/目标值×1，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1

投入 (15分)	预算 配置 (10分)	目标管理 创新 (1分)	部门编报整体绩效目标和申报项目绩效目标的数量超过规定的 部门要求。用目标创新=部门绩效目标编报数量-按财政部门要求的 项目绩效目标填报数量	每超过1项得0.1分，满分1分。	1
		财政供养 人员控制 率 (3分)	部门本年实际在职人员数与编制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 部门对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100%。 在职人员数：部门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 编制口径为准，由编制部门和人事部门批复同意的临聘人员 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人员编制数。	目标值≤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 每超出1人扣0.1分，扣完为止。	3
		“三公经 费”变动 率 (4分)	部门变动率，“三公经费”预算数与上年度“三公经费”预算 数之比，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控制重点行政成本的努力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 “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 “三公经费”：指部门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 购置及运行费。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4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 未扣分值=“三公经费”变动率×4× 10，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4分。	4
		重点支出 安排率(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预算安排的重点项目支出与部门主要项目 支出或完成重点支出(任务)的保障程度。重点支出安排率=(重点项目 支出/项目总支出)×100%。 部门(单位)具有明显社会效益和影响的，与本部门履行 职能和社会发展密切相关的项目支出：部门(单位)年度预算安排 的项目支出总额。	目标值≥70%；以3分为上限，采用 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重点项目 支出安排率/70%×100%×3，超出 目标值不加分。	3

过程 (55分)	预算 执行 (27分)	预算完成 率(3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较, 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完成程度。 预算完成率= (预算完成数/预算数) ×100%。	目标值≥100%; 达到目标值的得3分; 100%>结果≥90%, 得3分; 90%>结果≥80%, 得1分; 结果<80%得0分。	1
		预算调整 率(3分)	部门本年度预算调整数与预算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的调整程度。 预算调整率= (预算调整数/预算数) ×100%。	目标值为10%; 达到目标值得3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半年进度: 结果≥50%, 得2分; 50%>结果≥40%, 得1分; 结果<40%, 得0分。 全年进度: 结果≥100%, 得4分; 100%>结果≥95%, 得3分; 95%>结果≥90%, 得2分; 90%>结果≥85%, 得2分; 结果<85%, 得0分。	3
		支付进度 率(6分)	部门年度支付数与年度预算(调整)数的比率, 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预算执行的及时和均衡程度。 半年支付进度=部门上半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全年预算安排+上半年执行中追加支出) ×100% 全年支付进度=部门全年实际支出÷(上年结余结转+本年部门全年预算安排+全年执行中追加支出) ×100%		3
		结转结余 率(3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总额与支出预算数的比较, 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结转结余率= (结转结余总额/支出预算数) ×100%。	目标值为0; 达到目标值得3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2.5
		结转结余 变动率(3分)	部门本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与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的比率, 用以反映资金考核部门对结转结余资金的控制力度。 结转结余变动率= ((本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上年度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上年度累计结转结余资金总额) ×100%。	目标值为≤0%; 达到目标值得3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采用比率扣分法: 未扣分值=结转结余变动率×2×10, 变动率达10%以上的扣2分。	1
		公用经费 控制率(3分)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 反映和评价部门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控制率= (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00%。	目标值为≤100%; 达到目标值得3分, 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扣完为止。	3

过程 (55分)	“三公”经费控制率(3分)	部门(单位)本年度“三公”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三公”经费的控制程度。控制率=(“三公”实际支出/“三公”预算安排数)×100%	目标值为≤100%;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扣完为止。	3
		通过对部门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与政府采购预算项目数的比较,反映和评价部门政府采购执行情况。计算公式:控制率=(实际政府采购项目数/政府预算项目数)×100%。	目标值为10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政府采购完成率×3。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或是否促进事业发展,用发展的保障情况。	全部符合(2分);符合其中两项(1分);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2
	健康管理健全性(2分)	1.会评: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管理制度;2.计核:是否按照管理制度执行;3.相关:是否按照管理制度执行。	全部符合(9分);符合其中七项(8分);符合其中六项(5分);符合其中五项(3分);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分)。	9
预算管理(18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9分)	全部符合(9分);符合其中七项(8分);符合其中六项(5分);符合其中五项(3分);符合其中四项及以下(0分)。	9

过程 (55分)	资产管理 (8分)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3分)	部门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预决算信息， 是否反映评价指与部门预算、执行、公开透明情况。绩效等管 理评价点：决算信息；预决算信息； 1.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2.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3. 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全部符合(3分)； 符合其中两项(2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3
		基础信息完善性 (4分)	部门基础信息是否完善，用以反映和评价基础信息对预算管理 评价点：基础信息健全；信息真实； 1. 基础数据信息准确； 2. 基础数据信息准确； 3. 基础数据信息准确； 4. 基础数据信息准确。	符合全部四项(4分)； 符合其中三项(2分)； 符合其中两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4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部门是否健全或促进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评价点：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1. 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2. 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3. 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全部符合(2分)； 符合其中两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0分)。	2
	资产管理 (3分)	资产管理完全性 (3分)	部门的反映点：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评价点：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1. 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2. 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3. 资产管理、反映和保障情况。	符合全部三项(3分)； 符合其中两项(2分)； 符合其中一项(1分)； 符合其中一项(0分)。	3

过程 (55分)	预算 绩效 监控 管理 (2分)	固定资产 利用率 (3分)	部门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固定资产使用效率。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目标值为80%；以3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80%×100%×3，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3
		监控率(2分)	部门（单位）纳入绩效监控的项目数量占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量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在项目实施绩效管理中的水平。监控率=实施绩效监控项目数/实际申报绩效目标项目数×100%。	目标值为9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监控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产出 (15分)	项目实际 完成率(4分)	部门履行职能而实际完成的项目数与计划完成的项目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任务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实际完成率=（实际完成项目数/计划完成项目数）×100%。	目标值为100%； 达到目标值得4分； 100%>结果≥95%，得3分； 95%>结果≥90%，得2分； 90%>结果≥85%，得1分； 结果<85%得0分。	4
		项目质量 达标率(4分)	部门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占已完成项目总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履职质量目标的实现程度。 项目质量达标率=（已完成项目中质量达标项目个数/已完成项目个数）×100%。	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项目质量达标率×4，≤95%的扣4分。	4
	职责 履行 (15分)	重点工作 办结率(4分)	部门年度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与交办或下达数的比率，用以反映部门对重点工作的办理落实程度。 重点工作办结率=（重点工作实际完成数/交办或下达数）×100%。 重点工作是指党委、政府、人大、相关部门交办或下达的工作任务。	目标值100%；以4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重点工作办结率×4，≤90%的扣4分。	4

产出 (15分)		部门绩效自评项目占比率(3分)	部门自评项目在所有项目中所占的份额，反映和评价部门对项目自评的重视程度。 项目占比率=(自评项目资金量/项目支出资金量)×100%。 部门支出项目绩效自评范围：本年度列入本级财政预算安排的项目。	达到目标值得3分，未达到目标值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占比率/目标值×3，超过目标值不加分。	3
效果 (15分)	发现问题 (2分)	违规率(2分)	部门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数量占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资金管理使用的合法、合规情况。 违规率=存在违规问题的资金额/部门预算支出资金总额×100%	目标值0，达到目标值得2分，未达到目标值的每增加0.1个百分点扣0.1分	2
	工作成效 (5分)	部门预算绩效管理考核评价(5)	财政部门对部门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评价结果，用以反映部门对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重视程度和取得的成效。 1. 财政绩效目标管理、绩效执行监控、绩效自评和评价结果应用等情况，按百分制。 2. 以部门为单位进行综合计算，得出各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	综合得分=(部门绩效管理工作评价结果/100)*5分	5
	评价结果应用 (2分)	应用率(2分)	部门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占绩效评价项目总数的比重，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绩效评价结果的利用水平和程度。 应用率=应用绩效评价结果的项目数量/部门实施绩效评价项目数量×100%。 应用绩效评价结果包括向财政部门报告绩效评价结果、向被评价单位反馈绩效评价结果、内部公开绩效评价结果和落实整改措施等方面，其中，落实整改措施包括调整预算结构、改革预算管理、整改发现问题、健全制度和实施绩效问责。	目标值为100%；以2分为上限，采用完成率法计分：得分=应用率×2，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效果 (15分)	结果应用创新 (1分)	结果应用创新 (1分)	部门将绩效结果主动对外公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在结果应用方面的创新情况。 评价要点： 1. 部门是否按要求对社会公开绩效评价结果。 2. 部门是否将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开展情况向同级政府、人大等部门报告。	全部符合 (1分)； 符合其中两项 (0.5分) 符合其中一项及以下 (0分)。	1
	社会效益 (5分)	社会公众满意度 (5分)	通过问卷调查了解社会公众对部门履职效果、解决民众关心的热点问题、厉行节约等方面的满意程度，反映和评价部门支出所带来的社会效益。	按照满意度调查的优秀、良好、合格、不合格给予该项指标打分：合格 (1分)；良好 (3分)；合格 (5分)；不合格 (0分)。	5
小计	100				92.5
评价结果			☒ 优秀 90分 ≤ 得分 ≤ 100分； ☐ 中 60分 ≤ 得分 ≤ 79分； ☐ 良好 80分 ≤ 得分 ≤ 89分； ☐ 较差 0 ≤ 得分 ≤ 59分		优秀